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9)

**變更職工監事
及
有關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之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資料**

變更職工監事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鄭紅藝先生(「鄭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辭去本公司監事職務，即時生效。鄭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及監事會(「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的其他事宜。

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靳軍先生(「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其任職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除簡歷所披露外，靳先生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除持有60,000股本公司H股外，彼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有《證券與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含義)；(iii)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及監事職務，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

其他職務；(iv)彼沒有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交易所懲戒。此外，靳先生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靳先生不以其監事身份在本公司領取薪酬。靳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期間，其薪酬由基本工資和績效工資兩部分組成，基本工資按月支付，績效工資依據績效考核情況確定。靳先生的年度目標工資為每年人民幣89.6萬元。

本公司謹此對鄭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做之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亦歡迎靳先生加入第五屆監事會。

有關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之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有關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關連交易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現就本次交易提供如下進一步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鴻泰銷售的淨資產值為人民幣67,881,796.66元，鴻泰諮詢的淨資產值為人民幣20,202,250.00元。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竺延風

中國武漢，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竺延風先生、楊青先生及尤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偉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宗慶生先生、梁偉立先生及胡裔光先生。

* 僅供識別

附錄一：

靳軍先生，一九六七年出生。靳先生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設備及自動化專業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後於武漢理工大學車輛工程專業在職學習，獲得工程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二年，靳先生任新疆汽車廠修造車間設備技術員、總工程師辦公室副主任、設計科副科長、科長、東特公司經理，烏魯木齊市東風特種汽車公司經理。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八年，靳先生任東風新疆汽車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總經理。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靳先生任東風商用車新疆有限公司新疆工廠廠長。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四月，靳先生任本公司人事(幹部)部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黨委工作部副部長(主持工作)。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靳先生任本公司黨委工作部部長，企業文化部部長。